

《深海》杂志
十期连载
百万读者票选
最受欢迎作品

世界那么大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去看看，
让我带你一起去流浪；

世界上有很多种爱情，你也许只能经历一种，
让我带你去看最美的爱情。

《花火》杂志重磅推荐
年度最具浪漫感旅行小说

如果我不曾寻遍世界
我不会发现
你是此生最美的风景

余言

YU YAN Works

作品

看过很多云 却只爱过你

Seen a lot of cloud but only love you

[陪你一起去看云]





看过很多云，
却只爱过你，

余言

YUYAN WORKS

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看过很多云，却只爱过你 / 余言著. —南京：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，2016

ISBN 978-7-5399-9359-1

I. ①看… II. ①余… ②D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132213 号

书名	看过很多云，却只爱过你
作者	余言
出版统筹	黄小初 邹立勋
选题策划	深海工作室
责任编辑	胡小河 姚丽
文字编辑	谭倩
责任监制	刘巍 江伟明
封面设计	小茜设计
出版发行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经销	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刷	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开本	880 mm×1230 mm 1/32
字数	220 千字
印张	9.5
版次	2016 年 08 月第 1 版，2016 年 08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5399-9359-1
定价	26.8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目录 contents

楔子 001

第一话 / 南极与北极 / 002

第二话 / 寂寞的恋人啊 / 022

第三话 / 往事并不如风 / 042

第四话 / 喜剧的最高境界是悲剧 / 059

第五话 / 礼服是女生的战袍 / 078

第六话 / 我想要的生活 / 099

第七话 / 原谅我也是个逃兵 / 119



目 录 contents

第八话 / 最浪漫的事 / 137

第九话 / 流浪的意义 / 156

第十话 / 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，方向 / 175

第十一话 / 失恋阵线联盟 / 195

第十二话 / 我终于失去了你 / 214

第十三话 / 最后的单纯和天真 / 233

第十四话 / 也许自私才不会受伤 / 253

第十五话 / 以我的方式爱你 / 266

第十六话 / 人生若只如初见 / 284

尾 声 294



楔
子

TO：温婉

别来无恙。

我在阿根廷的乌斯怀亚，世界上最南端的城市，被人称作“世界的尽头”，冰川林立雄奇瑰丽，而我在这冷酷仙境中寄一张明信片给你，给你看这美丽的风景。

可即便走到世界尽头，我依然未曾寻找到心中最美的风景。

漫天冰雪中，我想起了很多温暖的时刻——

一生最幸运的瞬间，是在最落魄时遇见你。

一生中最美的时光，是与你一起流浪的时光。

我想了很久，终于明白，世上最美的风景在哪里。忽然间，我想从很远的地方赶回去看你，有许多的话和故事想要说给你听。

寄出这张明信片，我就要动身出发。如果我比明信片先来到你的身边，我会亲口告诉你。

如果你先收到明信片，答案是——

你是此生最美的风景。

From: 大方

午夜醒来的时候，秋风吹起满城的落叶，冷冷的寒意侵袭到骨子里，我觉得自己简直快要被冻成冰雕了。

我现在窝在北京五环的某座立交桥下，头顶上不时传来汽车经过的声音，迅疾的、冰冷的、单调的声音。两天前我来到这座桥下，找了一个相对干净的地方，铺下几张报纸，在衣服里又塞了几张报纸，夜晚就这样睡觉。

现在我努力地想要入睡，自我安慰着说，睡着吧，只要睡着就不会觉得冷了。

桥墩的不远处也窝着几个乞丐，有老人也有年轻人，说起来他们比我好一些，起码白天有工作，每天天不亮他们就会起床，伪装成残疾人，之后到各自既定的地点乞讨。

晚上呢，回到桥洞里休息，他们还有破被子可以盖。而我呢，什么都没有。

对面有个年轻的乞丐，周围的人叫他小方，四肢健康，但是好逸恶劳，连扮残疾人都是扮最没技术含量的断臂，就是找一根绳子把自己的右手捆在身上，然后外面再穿上衣服，空着一只袖子。而现在，他正挥舞着完好的右手冲我笑着喊道：“小妞，我这里有暖

暖的被窝，要不要一起睡啊？”周围传来一阵不怀好意的哄笑声。

“不要！”我坐起身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回敬道。

“怂了吧，直接上啊！”几个乞丐在旁边冲着他起哄。

“不怕死你就来吧！”我一副凛然无惧的模样。他们刚在桥墩这儿见到我时，好奇我这样的姑娘居然也会流落街头。我向他们解释，说我染了艾滋病，家里人不要我了，朋友也不理我了，所以才无家可归。听到艾滋病，他们对我半信半疑，但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想法，基本断绝了打我的主意。但此刻我的内心有些发虚，如果他兽性大发，当真对我下手怎么办？

也许是被周围的嘲笑激怒了，被唤作小方的男生，脸上泛起一股狰狞凶狠的神色，起身向我慢慢地走来，像是一座移动的小山缓慢地朝我压了过来。我的手紧紧地握着，紧张得出了汗。

“小方，别闹！”一个熟睡的年轻乞丐被惊醒了，上前一把拉住了他。

“大方，别以为你是我哥就可以随便管我！”小方一把甩开了他的手臂，不甘地退了回去。

大方看了看在寒风中瑟瑟发抖的我，抱起自己的被子向我走了过来，轻轻地把被子盖在我的身上。桥上稀薄的路灯灯光洒了下来，他的脸庞有些污浊，并不是很干净，但他的眼眸是那么干净和明亮，灿若星辰，恍若未染一丝尘埃。即便头发很凌乱，也遮挡不住他侧脸坚毅的弧度，而一身混搭的装扮，在他的身上也是无比和谐。如果把他的照片发到网络上去，我猜一定会比曾被誉为最时尚乞丐的犀利哥还红。

他冲着我露出一个微笑，牙齿洁白，笑容纯净，让我顿时宽心

了下来。当他离去之后，我才忽然注意他的被子在我的身上，难得的干净且温暖。

“哎……”我看着他离去的背影喊道，“你把被子给我盖，就不怕染了艾滋病毒回头被传染吗？”

他转过头看我，笑容恬淡，犹如云开雾散：“放心吧，我读过书的，盖一下被子不会被传染。”这个清瘦的少年，浑身散发着安定的、从容的、令人心安的力量。他就像一颗珍珠，在混乱肮脏的沙滩上闪着熠熠的光芒。

我轻声地说：“谢谢。”

“不用谢。”他头也不回地回到自己先前躺下的地方，找了几件衣服盖在身上，怀里抱着一个破旧的吉他包，又继续睡下了。

我侧着身子，面对着墙壁，紧紧地缩着身子，眼泪快要落了下来。很久没有遇到过这样的关心了，我曾以为这世上再也没有人管我了。

楚非凡，你在哪里？你知不知道我已流落街头。我用牙齿紧紧地咬住被子，止住欲落的泪水，我不是难过我此刻的遭遇，比这更难堪的时光我都经历过——还有什么比被父母抛弃更难熬呢？我难过的是，我身处绝境，却无人在乎我。

立交桥下忽然停下了两辆车，前面一辆车上下来一些警察，后面的一辆车停下来扛着摄像机的记者，他们是来做一些收容流浪人员的表面工作，乞丐们已经见怪不怪了。

警察轻车熟路地向着桥墩走去，问他们谁愿意去收容所，记者在旁边采访。大部分人都不愿意去，当然也有愿意去的，好吃好喝过上两天，出来了继续做乞丐。

警察忽然看见了我，转而向我走来，问道：“姑娘，你要不要去收容所？”记者拿着话筒，摄像师扛着摄像机跟了过来，镜头对准了我。

如果沦落到进收容所，被亲朋认领，那就糗大了。要是让蒋庭庭她们知道不笑掉大牙才怪。

有个多事的乞丐叫道：“她有艾滋病！”

围绕着我的警察惊悚地退了一步，手电的灯光在我的身上上来回地扫过，这种被人打量的感觉令我很不爽，我干脆利落地回答道：“我不去！”

他们却并不理会我的回答，聚在一起交头接耳地商量了一会儿，得出的结论是为了我和他人的健康，决定强行将我带走。

他们不管我的抗议将我架上车，任由我拳打脚踢也无济于事，而大部分乞丐都默默地围观。我在人群里面寻找大方的面孔，他目光平静地看着我，在车门闭合之前，我将他的模样细细地描摹，深深地印在脑海里。在他的眼中，也许我是一个坏女孩；在我的心中，他却是一个善良的男孩。

车门啪地关上，随即又被打开，是摄像师和记者也上了车。

“请问，你为什么会流落街头呢？”那个女记者拿着话筒，声音里有种做作的同情，摄像师扛着摄像机，兢兢业业地进行摄像。

“我喜欢我愿意我爱你管得着吗！”我连珠炮一般地回应。她被我抢白了一通，半天问不出下一个问题。

摄像师忍了半天，终于还是没有憋住，笑出声来，采访是没法进行了，他只好关了摄像机，将机器从肩膀上拿了下来。他看了我一眼，却突然愣住了：“哎……你不是那谁谁谁……”他歪着脑袋竭力

思考，一拍大腿道，“你不正是京城巨富温如玉的女儿温婉吗？”

我面不改色地说：“你认错人了。”

他扶了扶眼镜，肯定道：“绝对不会认错，你的寻人启事送到了我们台里正准备播出，样片我今晚看了好几遍，你的样子我都记住了。寻人启事上面写了，有提供消息者，给予二十万元的奖励。”他拿起手机，迫不及待地拨打电话。

警察听说我是温婉，纷纷过来围观：“温如玉是你爸？你这几天消失，你家人以为你被绑架了，急得报了警，可把我们警方累得够呛。哎，你有艾滋病也是瞎掰的吧？”

“他不是我爸！”我冷冷地说，扭过头不去看他们错愕的神色。

他们认定我是温婉之后，掉转车头，不去收容所，而是直接去了派出所。半个小时不到，一辆宝马X6风驰电掣地停在了派出所大院。

温如玉快步冲进了警务室，一个女人从他身后冲了过来，一把将我拥在怀中，泪水滚滚而落：“妈妈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……”一周的提心吊胆，看来纪柔是担心坏了，她将我拥得那么紧，我都能感到她的身体在颤抖。

温如玉铁青着脸站在我身前，警察叔叔介绍了当时发现我的情况之后，他明白了我并非被绑架了，而是离家出走。

温如玉近乎咆哮着说：“温婉，你闹够了没有？！”

纪柔将我护在怀中，冲着温如玉吼道：“你还敢凶女儿！你是怎么照顾她的！当时我就不该留她在北京，你这个当爸的连个女儿都不管！”

“我不管？那你又有管过吗？！”温如玉犹如被刺痛一般，暴跳

如雷。

又来了！他们两个只要见面，说不上两句话铁定吵起来。

我真不明白，当初他们两个人是怎么走到一起的？我更不明白的是，他俩为何有那么多的架可吵。吃饭吵，睡觉吵，直到我考上大学，他们才终于宣布离婚。然后他们各自组成了新的家庭，温如玉仍在北京，纪柔远嫁加拿大，而我就被孤零零地丢一边。正是因为这个，我才一怒之下离家出走，但没想到他们离婚之后再见面依旧是吵。

我挣开了纪柔的怀抱，浑身上下只觉得深深的疲惫，打开房门，在他们错愕的目光中走了出去：“你们慢慢地吵吧，我走了……”

争吵在我的身后戛然而止，他们二人紧跟而出，纪柔拉着我的手说：“宝贝女儿，我们回家吧。”我已经长大了，不是小孩子了，她还是习惯性地叫我“宝贝”。我听着不觉得别扭，心里反而觉得很甜蜜。也许是因为我得到的关爱太少，所以连一声亲密的称呼我都很珍惜。

温如玉的口气也松了下来，他打开车门，弯下身子说：“有请大小姐回家。”他不生气的时候，风度翩翩，举止优雅，倒真有几分像他的名字所蕴含的意思——谦谦公子，温润如玉。

我和纪柔坐在后排，温如玉在前排开车，汽车驶入公路之后汇入无穷无尽的车流中，车灯与尾灯的灯光相连，组成一条连绵不绝的光带。远方霓虹闪烁，广厦千万间，亮着温暖的灯光，然而，又有哪一间房子会是我的家呢？

他们还未离婚的时候，家已经分崩离析。

他们离婚了，更不会有家了，我所有的，不过是一间空荡而冰

冷的房子。

“宝贝，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啊？”纪柔小心翼翼地问我。

温如玉看向车顶的后视镜，注意着我的回答。

我探身到中控台，拧开了广播，车厢里面回荡着女主持人那甜美的声音：“欢迎大家收听今天的新闻。楚非凡当选商业领袖，成为该奖项设立以来最年轻的获得者……”

我慢慢地闭上了眼睛，心里浮现出他的样子，听到他的好消息，我就会跟着高兴。

纪柔有段时间未曾回国，听到楚非凡的消息，她感慨地说：“想不到老楚家的孩子如此出息了啊，今年本应和我们家温婉一起考入同一所大学，结果他爸爸突然去世，年纪轻轻就不得不接手家族企业进入商场，短短半年已然有了如此大的成绩。”

“是啊，老楚家的孩子又乖又听话又懂事，唉……”温如玉忽然叹了一口气，伸出一只手揉了揉额头，大感头疼。

言下之意，我既不乖又不听话更不懂事。

“宝贝，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啊？”纪柔仍旧追问着这个问题，看来不得到答案她是不会罢休的。

“不为什么。”我说。

“什么？”纪柔不甘地重复了一句。

“不为什么！”我再次回答，愈发笃定。

纪柔叹了一口气，口气里也有几分埋怨：“你也太任性了，我正在进行欧洲之旅，听说你失踪了，慌慌张张地赶了回来，害我们担心死了。”

我不作声，忍受着她的责骂，眼睛看向窗外，视线里面的风景

飞速后退，模糊成一片。我在心底一遍一遍地轻声重复着问自己：为什么？为什么？爸爸，你只知道关心你的事业；而妈妈，你只知道关心你的玩乐。我离家出走，只是想引起你们的注意，只想见到很久未见的你们，只是想知道你们到底爱不爱我。

——然而，你们仍然嫌我是个累赘！

心里的绝望如同排山倒海一般涌了上来，像有一柄巨锤一下下地砸在我的胸腔上，发出沉闷的声响。

在北京的二环，我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房子。温如玉和纪柔离婚后，各自有了新的归宿，就想把之前的房子留给我。我一个人待在熟悉的、充满回忆的房子里，常常会触景生情，独自一个人品尝记忆，总会有种无端悲凉之感。后来他们卖了房子，在二环给我买了一套公寓。

站在公寓的门前，我才想起我没有钥匙了。其实，关于离家出走的计划最初是我准备在某家宾馆里面躲几天玩失踪，看一看要几天他们才会注意到我消失了，可谁知道第二天上街的时候，手机、钱包、钥匙全被偷了。刹那间，我一无所有，也联系不到任何人，我抱着顺其自然的想法假戏真做，过了一把流浪的瘾。

温如玉一边拿出备用钥匙开门，一边数落着我：“丢三落四！你这毛病什么时候能改改？”

纪柔皱着眉，踮着脚走进了房间，地面上散落着零食、衣服、书籍、CD、玩偶、背包等，她手脚麻利地蹲在地上帮我一件件地收拾、放好，温如玉也俯身帮忙。

“不用收拾。太干净了我反而不习惯。反正迟早还是要乱的。”

我进了房间，在沙发上坐下。想念一周的沙发和靠垫，此刻在我眼中是全世界最舒服的地方。

他们用了大半个小时的时间才将凌乱的房间收拾得干干净净。温如玉拍了拍手，松了一口气：“好了，我也该回家了。”

纪柔时刻不忘嘲讽温如玉：“吃软饭的男人真可怜啊，回家晚了估计还得被罚跪键盘。”

“你……”温如玉气结，愤愤地转身出门。在门被关上之前，他忽然回头看了我一眼，目光深沉得如同大海一般，他说，“温婉，好好照顾自己。”

我默不作声，目送着他的背影远去。为什么是让我好好照顾自己，而不是“你会好好照顾我”，你……就那么急于摆脱贫我吗？

纪柔过来抱住了我，一副极其亲昵的模样：“妈妈呀，今天哪都不去，就留下来陪你。”她已经是快要四十岁的人了，却仍然像个孩子一样天真烂漫，喜爱玩乐，一点都不像个妈妈，也根本不适合做妈妈，说起来她更像是我的姐姐。我长这么大没有冻死饿死病死，真应该庆幸我命大。

第二天一早，她送我去学校，见我安然进了校门，才赶去机场，返回欧洲，继续她的旅行。

离开学校一周再回来，我有种恍若隔世的感觉。

上课铃声还未响，教室里闹哄哄的一片。我刚走进教室，教室里面的喧闹声就停止了，所有人的目光齐刷刷地落在我身上，好奇的、探寻的，甚至异样的。

“哟……这不是我们温大小姐吗，逃脱绑架回来啦？”蒋庭庭阴

阳怪气地说。

我懒得理她，径直向座位上走去，从她身旁经过时，她突然伸脚来绊我，我早做了防备，故作立足不稳状，狠狠在她的脚上踩了一下。

她尖叫了一声，捂着脚痛苦地吸着凉气，一副很无辜的样子，还可怜兮兮地看着我：“你踩我脚干吗！”

不明真相的同学视线都飘向了我，交织成一张网，细密绵绵地覆在我身上，似乎在鄙夷地说：“她怎么是这种人啊？”

“你还踩坏了我最新款的LV的鞋子。”她继续对我进行血泪控诉。

我的嘴角却轻轻地扬了起来，露出一个会心的笑容——炫耀自己的名牌啊！果然，周围人听到她的那句话之后，不是用更愤怒的目光谴责我，而是转移了视线看向她脚上的鞋子。

“啧啧……果然是LV的鞋子哎。”

“还是新款哦，要六千多哎……”

“我在街拍上看见贝嫂穿过，好奢侈啊……”

蒋庭庭仍然低着头揉脚，脸上痛苦的表情犹如便秘，实际上刚刚的那一番议论已让她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，此刻她的内心一定是暗爽极了。

左岸向我挥了挥手，我走向教室最后排靠窗的位置，坐在了她的身边。

“吃早餐没？”左岸问。

“嗯？”

她从包里拿出一袋热牛奶递到我的手上，我捧在掌心里，温度蔓延全身，暖烘烘的一片。其实，早晨起床的时候，纪柔为我做了早餐，

我在她的监督下吃得前所未有地饱，但我仍打开牛奶，慢慢地喝了下去。

我和左岸之前不过是同班同学关系，见面打个招呼而已。

那天晚上我不想一个人在家睡觉，准备去寝室休息，走在路上刚好看见蒋庭庭领着几个女生靠着墙角抽烟，左岸不巧经过，被蒋庭庭拦住了，问她要烟抽。左岸又不抽烟，摆明是闲着无聊想消遣她。看见她当时惊慌失措的样子，我路见不平一声吼，冲过去撞开包围圈，拉着左岸跑了，从此就和她熟识了，渐渐成了好友。

上课铃响了，负责教美学的教授走进了教室开始上课，这节课一周上一次，他根本不可能察觉到我消失了一周。

左岸压低了声音问我：“温婉，这一周你到哪儿去了啊？”

“流浪去了。”我漫不经心地说。

我说这话，别人也许不信，但她会信，这也是为什么她会成为我的好朋友的原因之一。她吐了吐舌头，说：“你强！”然后她又是一脸神往的表情，“我也好想去流浪哦。”她一直都是一个乖乖女，从未做过任何出格的事。在别人看来“流浪”应该是一件又文艺又美好又值得向往的事，只有经历过的人才知道只是看起来很美好而已。

清晨的阳光斜斜地照射在我的身上，窗外的那株高大的槐树，绿叶葳蕤，荧荧烁烁地闪着碧玉一般的光泽。一只雀儿站在枝头，啾啾地鸣叫着，呼朋引伴。我推开窗户，清新的风瞬间透入了肺腑。眼前的世界真美好，值得我勇敢地活下去。

中午放学，人流从各个教学楼中涌出，汇向餐厅。

我和左岸靠近后门，提前半个小时溜了出来，在饿狼大军到来